

比賽資訊摘要

比賽日期：2015 年 11 月中旬

比賽地點：廣東工業大學

比賽方式：高等院校在校學生申報自然科學類學術論文、哲學社會科學類社會調查報告和學術論文、科技發明製作三類作品參賽；經專家評定出具有較高學術理論水準、實際應用價值和創新意義的優秀作品，予以獎勵。

參賽資格：

1. 凡於本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註冊之全日制高等院校的在校專科生、本科生、碩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都可參加。
2. 碩博連讀生（直博生）若在決賽當年 7 月 1 日以前未通過博士資格考試的，按碩士生學歷申報作品，若通過則按博士生學歷申報作品。沒有實行資格考試制度的學校，按照前兩年為碩士、後續為博士學歷申報作品。醫學等本碩博連讀生，按照四年、二年及後續分別對應本、碩、博申報。

作品申報：

1. 申報參賽的作品必須是距競賽終審決賽 7 月 1 日前兩年內完成的學生課外學術科技成果。可分為個人作品和集體作品。
 - a) **個人作品：**申報者必須承擔申報作品 60% 以上的研究工作，作品鑒定證書、專利證書及發表的有關作品上的署名均應為第一作者，合作者必須是學生且不得超過兩人；凡作者達到或超過 3 人的項目，但無法區分第一作者的項目，均須申報集體作品。
 - b) **集體作品：**作者必須均為學生。凡有合作者的個人作品或集體作品，均按學歷最高的作者劃分為本科（專科）生、碩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類進行評審。

註：畢業設計和課程設計（論文）、學年論文和學位論文、國際競賽中獲獎的作品、獲國家級獎勵成果等均不在申報範圍之列。

作品種類及要求：

1. **自然科學類學術論文：**自然科學類學術論文作者限本專科生。
2. **哲學社會科學類社會調查報告和學術論文：**哲學社會科學類社會調查報告和學術論文限定在哲學、經濟、社會、法律、教育、管理 6 個學科內。
3. **科技發明製作：**科技發明製作類分為 A、B 兩類：A 類指科技含量較高、製作投入較大的作品；B 類指投入較少，且為生產技術或社會生活帶來便利的小發明、小製作等。

備註：以上比賽資訊根據第 14 屆「挑戰杯」全國大學生課外學術科技作品競賽競賽章程中節錄。具體資訊以主辦方公佈為準。